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李波先生、高宏斌先生、周武平先生、杨植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提名曲选辉先生、张晓维先生、夏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后生效,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附件一: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特贴专家、博士生导师。工作经历: 1985年8月至1993年9月,任钢铁研究总院精密合金研究部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1993年9月至1996年10月,任钢铁研究总院精密合金研究部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1996年10月至1999年1月,任钢铁研究总院新材料研究所副所长; 1999年1月至2002年1月,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功能材料事业部总经理; 2002年2月至2004年3月,任钢铁研究总院院长助理兼院务企划部主任; 2004年4月至2007年2月,任钢铁研究总院副院长; 2007年2月至2009年5月,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2009年5月至2019年8月,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2019年8月至今,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0年7月至今,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截至公告日,李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党委副书记,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 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 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高宏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特贴专家。曾就职于东北制药集团沈阳克达制药厂、原钢铁研究总院、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北京纳克仪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钢研大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0年5月,担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7年12月至2020年7月,担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主任。2017年12月至今,担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20年10月至今,担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20年10月至今,担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党支部书记,党委办公室主任。

截至公告日,高宏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担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集团办公室主任、党支部书记、党委办公室主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周武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 高级工程师。工作经历: 1991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钢铁研究总院难熔合金研究室工 作; 1998年12月至2000年6月,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难熔材料分公司工作; 2000年 6月至2002年6月,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难熔材料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年6月至 2003年11月,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难熔材料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3年11月至2007 年2月,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难熔材料分公司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10年8月,任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难熔材料分公司总经理;2010年8 月至 2010 年 12 月, 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法律顾问兼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难熔材料分公司总经理; 2010年12月至2013年11月,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总法律顾问: 201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 总法律顾问; 2014年5月至2017年12月,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总裁; 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 2018 年 7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中国钢研 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改革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2019年4月至2020年1月,任中国钢研科技集 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主任: 2020 年 1 月至今,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 主任、党支部书记。2020年7月至今,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 事。

截至公告日,周武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主任、党支部书记,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植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工作经历:2001年8月至2003年8月,北京纳克分析仪器有限公司员工;2003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北京纳克气体仪器事业部主任;2011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北京纳克营销中心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2年8月,任北京纳克分析仪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8年6月,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18年12月,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20年5月,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0年5月至今,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20年7月至今,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20年7月至今,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20年7月至今,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公告日,杨植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 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等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曲选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北京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金属与材料系研究助理、中南大学粉末冶金研究所第一副所长、教授,北京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教授。近年从业经历:2017年1月至2020年10月任北京科技大学新材料技术研究院院长;2017年1月至今,任北京科技大学新材料技术研究院教授;2017年12月至今,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目前兼任中国材料研究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金属学会粉末冶金分会主任委员、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独立董事、中投(天津)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会独立董事、湖南金天铝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曲选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 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等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晓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律师。曾就职于内蒙古司法厅、河北政法管理干部学院、中国政法大学。近年从业经历如下: 2008年4月至2014年9月,担任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995年9月至2016年10月,担任北京市汉华律师事务所律师; 2016年10月至今,担任北京市伟拓律师事务所律师; 2017年12月至今,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张晓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 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等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夏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学博士后、理论经济学博士后,财政部全国会计学术领军人才。近年从业经历如下:2013年1月至2015年3月,担任山东财经大学教授;2015年3月至今,担任华北电力大学会计学教授;2018年5月至今,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夏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 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等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